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20年6月15日至7月3日
议程项目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亚美尼亚

* 附件未经正式编辑，原文照发。

GE.20-04228 (C) 070420 080420



* 2 0 0 4 2 2 8 *

请回收 



导言

1. 2020年1月20日至31日，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所设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举行了第三十五届会议。2020年1月23日举行的第7次会议对亚美尼亚进行了审议。亚美尼亚代表团团长是外交部副部长阿尔塔克·阿皮托尼安。工作组在2020年1月28日举行的第13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亚美尼亚的本报告。

2. 为便于开展对亚美尼亚的审议工作，人权理事会于2020年1月14日选举尼泊尔、波兰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组成报告员小组(三国小组)。

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15段和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印发下列文件，用于亚美尼亚审议工作：

(a) 根据第15(a)段提交的国家报告或编写的书面陈述(A/HRC/WG.6/35/ARM/1)；

(b)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根据第15(b)段汇编的资料(A/HRC/WG.6/35/ARM/2)；

(c) 人权高专办根据第15(c)段编写的概述(A/HRC/WG.6/35/ARM/3)。

4. 三国小组已将阿塞拜疆、比利时、德国、葡萄牙代表国家执行、报告和后续机制之友小组以及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乌拉圭预先准备的问题清单转交亚美尼亚。可在普遍定期审议网站上查阅这些问题。

一. 审议情况纪要

A. 受审议国的陈述

5. 亚美尼亚代表团表示，亚美尼亚支持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并将继续提交介绍建议执行情况的中期报告。

6. 亚美尼亚作为新当选的人权理事会成员，重申其坚定不移地致力于根据自愿承诺加强保护和促进人权，包括建设和平和包容的社会，解决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打击针对族裔和宗教群体的仇恨犯罪，以及保护妇女和难民权利。

7. 2018年，亚美尼亚发生了一场广受民众支持的非暴力天鹅绒革命，为该国法律、司法、经济和社会改革以及良政、法治和人权领域的彻底变革提供了新动力。人民的强有力授权和公众支持增强了新政府的权能。

8. 另一个重大事态发展是宪法改革，从半总统制向议会制共和国过渡，并形成更民主的治理制度，各部门明确分开，保持平衡。

9. 在所有利益攸关方、政府机构、民间社会和国际伙伴的全力投入和积极参与下，起草了新的《国家人权保护战略》及其《行动计划》。2019年11月，亚美尼亚庆祝了人权维护者办公室成立15周年，该办公室再次获得A级认证。

10. 亚美尼亚正在实施广泛改革。支柱之一是司法改革，目标是确保司法独立和恢复公众对司法制度的信任。打击腐败是政府的另一个重要优先事项。《反腐败战略》引入了一个侧重于预防、审查和教育的体制框架。目前的警察部门改革旨在将这一部门转变为更注重预防的机构，包括筹划建立一个新的证人保护专门单位。
11. 天鹅绒革命有助于加强了亚美尼亚的媒体自由和表达自由。但是，亚美尼亚在媒体自由方面遭遇了若干问题和挑战，包括媒体机构所有权的透明度、传播错误信息、虚假新闻和仇恨言论等问题。
12. 无障碍行使集会自由权对政府至关重要，政府已采取重大步骤使执法机构符合国际标准。
13. 总理办公室所属妇女事务委员会将特别关注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增强妇女和女童经济权能以及执行性别平等主流化法律和政策。
14. 亚美尼亚高度重视妇女参与和平与安全建设。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的首份国家行动计划得以通过。亚美尼亚特别重视确保妇女积极参与冲突周期的所有阶段，并保护受冲突影响妇女的人权。
15. 妇女在信息技术部门的参与率达到 32%。但是，妇女在议会和高级行政职位中的代表人数仍然很少。
16. 已经通过《防止家庭暴力法》。亚美尼亚签署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伊斯坦布尔公约》)，并且正在开展提高公众认识运动。
17. 不歧视原则是政府人权政策的一个关键要素。亚美尼亚制定了一项全面和独立的确保平等法律草案，该草案设想在人权维护者办公室内设立一个专门机构，授权该机构协助遭受歧视的受害者和调查指控案件。
18. 关于残疾人，政府采取了逐步过渡到全纳教育制度的办法，并制定了促进去机构化方案的法律。近年来，根据确保儿童家庭生活权的政策，在照料机构安置的儿童人数减少。
19. 2015 年宪法修正案保证了雅兹迪人、俄罗斯人、亚述人和库尔德人等四个最大少数民族群体在国民议会的代表席位。
20. 政府认为可持续发展目标是实施全面内部改革的最重要工具之一。亚美尼亚是提交总结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进展情况自愿国家审查的第一批国家。亚美尼亚采取了创造性方法，特别是建立了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创新实验室。
21. 亚美尼亚在充分享有广泛人权方面仍然面临许多挑战和障碍，这些挑战和障碍源自对亚美尼亚实施的土地和经济封锁形式的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及其阻碍充分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不利后果。
22. 亚美尼亚重申必须保护民族、种族、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免受生存威胁，并通过在国际一级提出这一问题等方式，继续促进打击针对这些少数群体的歧视、种族主义和不容忍现象。
23. 代表团团长指出，人权高专办的汇编未提到亚美尼亚在国际组织大力支持下发生的积极变化。

B. 互动对话与受审议国的回应

24. 在互动对话环节，有 93 个代表团发言。对话期间提出的建议见本报告第二部分。
25. 德国对该国持续限制妇女和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权利表示关切。
26. 希腊赞扬亚美尼亚自天鹅绒革命以来在举行自由公平选举以及集会和表达自由等领域取得的重大成就。
27. 罗马教廷欢迎该国采取不同举措，使国内基本人权立法更符合国际标准。
28. 洪都拉斯欢迎该国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
29. 冰岛欢迎亚美尼亚政府承诺为男女行使平等权利和享有平等机会创造有利条件。
30. 印度提出了一些建议。
31. 印度尼西亚赞扬该国在去机构化背景下继续致力于保护残疾人权利。
3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赏该国努力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特别是努力消除对儿童网上性剥削。
33. 伊拉克赞扬该国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
34. 爱尔兰仍然关切该国据称打压寻求解决基于性取向、性别认同和宗教信仰的歧视问题的非政府组织和人权维护者。
35. 以色列注意到该国努力减少不平等和打击不同类型歧视，包括性别政策战略和残疾人社会包容计划。
36. 意大利赞赏该国通过《国家人权保护战略》和关于家庭暴力的法律。
37. 日本赞扬该国通过《国家人权保护战略》，并注意到越来越多的妇女参与政治决策进程。
38. 科威特赞扬该国在保护儿童、特别是人口贩运受害者方面取得的进展。
39. 吉尔吉斯斯坦欢迎该国为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采取的措施。
4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注意到亚美尼亚承诺进一步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儿童和残疾人的人权。
41. 黎巴嫩赞扬该国推动人权维护者的工作任务，特别是在 2015 年通过宪法修正案。
42. 列支敦士登欢迎亚美尼亚加入关于安全理事会打击灭绝种族罪、危害人类罪或战争罪的行为守则。
43. 立陶宛提出了一些建议。
44. 卢森堡提出了一些建议。
45. 马尔代夫欢迎该国优先实施《国家人权保护行动计划》。
46. 马耳他积极注意到该国为确保特殊群体的权利而采取的措施。

47. 墨西哥希望该国迅速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
48. 黑山注意到一些联合国机构对大批残疾儿童交由机构照料及处于隔离教育环境的关切。
49. 缅甸注意到该国采用了提高公众认识和参与的电子工具。
50. 纳米比亚高兴地注意到，亚美尼亚是九项核心国际人权条约中八项条约的缔约国。
51. 尼泊尔注意到该国签署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
52. 荷兰指出，亚美尼亚通过在言论和媒体自由领域的逐步变革展示了维护人权的承诺。
53. 尼加拉瓜提出了一些建议。
54. 北马其顿赞扬该国为实现性别平等采取的重大措施，但指出家庭暴力仍然令人关切。
55. 挪威仍然关切人权维护者状况、暴力侵害妇女和歧视弱势群体行为。
56. 亚美尼亚代表团表示，亚美尼亚正在着手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亚美尼亚正在修订关于家庭暴力的国内法律，以使其完全符合《公约》。
57. 经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长期和包容性公众磋商，亚美尼亚制定了独立和全面的反歧视法。法律规定人权维护者和平权机构享有提起申诉权。人权维护者将拥有充分诉讼权力，并可向宪法法院提供非当事人意见陈述。
58. 政府制定了关于少数民族的独立法律，从而规范和保障少数民族不受阻碍地行使权利，界定国家和地方当局职责，并重设总理领导的少数民族委员会。
59. 亚美尼亚不断打击仇恨言论，特别是针对妇女、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以及人权活动分子的仇恨言论。新的《刑法》草案规定了煽动民族、族裔、种族、政治、意识形态或宗教敌对、仇恨或不容忍行为的刑事责任。
60. 司法改革是政府的首要任务。2019年，政府推出了全面、影响深远的司法和法律改革战略及其行动计划，目的是改善和加强司法系统的独立性、公正性和有效性。特别关注通过替代性争议解决机制提高法院效率。
61. 另一个优先事项仍是打击腐败。亚美尼亚启动了大规模和雄心勃勃的反腐败改革，并通过了全面反腐败战略和三年期实施行动计划。该战略确立了国家反腐败体制框架架构，形成了有效行使预防、调查和惩罚权并协同增效的概念。
62. 亚美尼亚正处于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的最后阶段。《刑法》和《刑事诉讼法》草案已完全符合该公约。
63. 新的《刑法》单设一章专门论述危害家庭和儿童利益的罪行。在这一框架内，考虑了买卖儿童的犯罪事实。《国家人权保护战略》为保护儿童提供了具体行动。政府正在通过一个长期运作的多机构少年司法理事会加强少年司法系统。
64. 2019年，政府批准了《监狱改革战略》，目的是改善物质、卫生、健康和其他条件，并为囚犯提供活动、职业培训和就业机会方案。

65. 与相关国家机构密切合作调查酷刑和虐待案件，并有可能增加此类调查。在这方面，人权维护者办公室下设国家预防机制的工作值得关注。
66. 根据关于家庭暴力案件的新条例，无论受害者是否申诉，总检察长都将启动刑事诉讼。
67. 关于针对男女同性恋者、双性恋者和变性者的犯罪，所有指控都得到彻底审查，执法机构对调查此类犯罪行为的动机给予了应有考虑。
68. 为了防止酷刑和虐待，警方采取了一些立法和实际措施。《警察法》对警察使用录音和录像进行了规范，并向执法人员提供了使用录音和录像的培训。亚美尼亚还不断改善拘留条件，并考虑了人权维护者和公共观察员的建议。
69. 选举立法改革促成通过了 2016 年新《选举法》。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和通过法律实现民主欧洲委员会积极评价该法。在 2018 年特别议会选举之后，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得出结论认为，选举维护了基本权利，并得到了社会信任。在亚美尼亚独立后的历史上，这是首次未引发法庭质疑的选举。
70. 菲律宾赞赏该国努力减少贫困和确保包容性发展。
71. 波兰欢迎该国加强保护儿童(包括贩运人口行为的儿童受害者)权利和促进增强妇女权能的成就。并请亚美尼亚更加关注残疾人权利。
72. 葡萄牙对普遍存在妇女遭受家庭暴力的报道感到关切。
73. 摩尔多瓦共和国提出了一些建议。
74. 罗马尼亚认可该国在举行自由和公平选举以及在集会、言论和媒体自由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果。
75. 俄罗斯联邦积极评价了确保法治、发展民主机构、打击腐败和促进经济发展方案的执行情况。
76. 塞内加尔欢迎该国努力将人权领域的所有国际法律规范纳入《宪法》。
77. 塞尔维亚赞扬该国通过《国家人权保护战略》及其行动计划。
78. 新加坡赞扬亚美尼亚的《分阶段减贫方案》和《残疾人社会包容综合计划》。
79. 斯洛伐克赞赏亚美尼亚优先落实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提出的建议。
80. 斯洛文尼亚祝贺亚美尼亚在法治和反腐败领域的民主进步和改革。
81. 西班牙欢迎该国通过《残疾人社会包容综合计划》。
82. 斯里兰卡欢迎该国在降低婴儿死亡率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通过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
83. 巴勒斯坦国认可该国为提高教育质量采取的措施。
84. 瑞士鼓励亚美尼亚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 5.2，继续打击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8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赞扬亚美尼亚通过《残疾人社会包容综合计划》并努力促进儿童权利。

86. 东帝汶鼓励亚美尼亚继续制定全面司法和法律改革战略。
87. 多哥欢迎该国加强人权维护者办公室的任务规定和加强反酷刑立法。
88. 突尼斯赞扬该国批准各项条约并通过保障人权立法，包括关于集会自由的法律和贩运人口的法律。
89. 土耳其对亚美尼亚的剥削和贩运儿童问题表示关切。
90. 亚美尼亚在土耳其发言时提出了一个程序问题。人权理事会主席回顾说，理事会是讨论政治问题的论坛，并要求发言者使用联合国术语。
91. 土耳其提出了一些建议。
92. 土库曼斯坦认可该国签署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
93.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祝贺亚美尼亚在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领域取得的进展。
94.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欢迎该国在媒体自由方面取得的进展，但仍对所报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仇恨言论和攻击事件感到关切。
95. 美利坚合众国赞扬该国恢复卫生和劳动监察局的劳动监察职能，并敦促亚美尼亚政府向监察局提供履行新职能所需的资源。
96. 乌拉圭祝贺亚美尼亚采取措施打击家庭暴力和促进性别平等。
97. 乌兹别克斯坦注意到亚美尼亚与联合国特别程序的合作以及该国政府向特别程序发出的长期邀请。
9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赏该国根据《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加强国家人权机构任务规定。
99. 越南欢迎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以及儿童和其他弱势群体权利的措施。
100. 阿富汗祝贺亚美尼亚通过国家人权全面行动计划。
101. 亚美尼亚代表团指出，亚美尼亚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是采用以人权为本的方法战胜贫困，目标是到 2023 年消除极端贫困。根据预测的极端贫困线提高了最低养老金水平。在过去四年里，儿童极端贫困率下降 40%，老年人极端贫困率下降 50% 以上。
102. 在 2021 年 7 月之前，卫生和劳动监察局除监督卫生和安全条例实施情况之外，还将监督集体合同和劳动合同要求。对《劳动法》进行了修订，禁止劳动关系中的歧视行为。
103. 从 2020 年 7 月起，生活在农村地区的所有妇女，无论是否有登记或未登记的工作，都将获得儿童保育支助。此外，为所有就业妇女提供的儿童保育支助福利将增加 68%。
104.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去机构化是政府过去几年的优先事项之一。收容机构中的儿童人数大幅减少。国营收容机构中只余下约 600 名儿童。包括特殊教育机构在内的所有机构共收容约 2000 名儿童。年龄在 18 岁至 23 岁之间、曾在专门机构生活过的残疾人可获得专门收养服务，以确保在家庭环境中生活。

105. 从 2017 年起，已将国家预算资源划拨给帮助盲人、视障者或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者查阅印刷盲文书籍和录制有声书籍等已出版书籍的特定服务。
106. 残疾人优先参与所有国家就业方案。国家就业局登记的失业残疾人约 2 500 人，其中 42% 是妇女。
107. 政府为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了国家财政援助，并制定了庇护所最低标准。政府在国家和民间社会组织参与下成立了预防家庭暴力委员会。培训和能力建设是国家打击家庭暴力政策的关键组成部分。
108. 在医疗卫生方面，在世界银行援助下建造、翻新了大量医疗设施，并配备了医疗设备和家具。所有这些设施都针对残疾人进行了改造。
109. 为了确保医疗卫生服务的可得性，派出了医生到地区医院短期工作，并重新装备和翻新了救护车队。还制定了全面医疗保险。在提供免费医疗保健范围内，政府确保提供外科治疗、放射治疗、生殖服务、儿童保健和心血管疾病治疗。《精神病护理法》修正案规定了病人或其法律代表自由意志和知情书面同意要求。
110. 在社区一级采取了大规模预防措施，提高对免费医疗服务和快速艾滋病毒检测的认识。2018 年，设计了一个关于羞辱和歧视的免费在线课程，并将其纳入了国家卫生研究所的继续教育大纲。
111. 《生殖健康和权利法》禁止因儿童性别而人工终止妊娠。《刑法》草案规定了非法终止妊娠的责任。
112. 在教育方面，2020 年公共教育经费增加了 10%。在偏远地区建造了 20 所新学校。所有公立学校、包括偏远地区学校都配备了互联网和计算机。2019 年，创建了一个远程学习中心，为偏远地区学校提供电子教学。
113. 截至 2018 年，为寻求庇护者和难民子女组织了亚美尼亚语教学，确保其顺利入学。雅兹迪女孩高中入学率低是令人关切的问题。在当地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下，为雅兹迪社区代表定期组织了关于女童教育重要性的提高认识运动。
114. 此外，在未来两年里，将在全国所有地区推动包容性教育。目前 11 个地区中有 7 个地区已开展包容性教育。
115. 阿尔巴尼亚赞扬亚美尼亚签署了关键国际人权文书。
116. 阿尔及利亚欢迎该国签署《〈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
117. 阿根廷鼓励该国迅速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
118. 澳大利亚赞扬该国腐败事件减少、媒体自由增强以及《刑法》的酷刑定义符合《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119. 奥地利赞扬亚美尼亚加大努力打击家庭暴力。并对骚扰、暴力威胁、仇恨言论和恐吓人权维护者的报道表示关切。
120. 阿塞拜疆强烈反对亚美尼亚国家报告中提到阿塞拜疆。指出根据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中体现的相关联合国措辞，报告中所有提及“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之处均应改为“阿塞拜疆共和国的纳戈尔诺—卡拉巴赫”。

121. 巴哈马赞扬该国在打击人口贩运方面采取的行动，并欢迎加强人权维护者的任务规定。
122. 巴林欢迎该国努力改善宪法机制以保护人权。
123. 白俄罗斯注意到司法系统改革和为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建立的国家结构。
124. 比利时对表达自由，包括新闻自由方面的努力和进展感到鼓舞，并仍然关注暴力侵害妇女问题。
125. 巴西提出了一些建议。
126. 文莱达鲁萨兰国注意到该国为确保包容性经济增长和创造就业以及消除贫困所采取的措施。
127. 保加利亚认可该国为实现男女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所采取的措施，特别是在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
128. 柬埔寨欢迎亚美尼亚优先注重通过反腐败立法。
129. 加拿大欢迎新闻自由的显著加强。加拿大强调有必要进一步加强法治和司法独立。
130. 智利认可亚美尼亚努力防止家庭暴力和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开展合作。
131. 中国赞赏该国努力实施 2030 年议程、消除贫困、增加就业和发展卫生和教育。
132. 克罗地亚鼓励亚美尼亚制定支持家庭和养育子女的可持续方案。
133. 古巴欣见该国 1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不断下降。
134. 塞浦路斯赞扬亚美尼亚在集会自由和表达自由等领域的进步。
135. 捷克注意到一些领域的积极发展，特别是在媒体自由和选举权领域。
136. 丹麦赞扬亚美尼亚在性别平等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方面的进步。丹麦关切地注意到关于执法人员实施酷刑和虐待的报告和指控。
137. 吉布提欢迎通过立法加强人权机构以及国家人权保护战略及其行动计划。
138. 多米尼加共和国重视签署《伊斯坦布尔公约》和加强人权维护者的任务规定。
139. 厄瓜多尔注意到该国通过了反腐败战略及其行动计划。
140. 埃及欢迎亚美尼亚与联合国人权机制开展合作。
141. 爱沙尼亚赞扬亚美尼亚在举行自由和公平选举以及保障结社自由方面取得显著进步。
142. 埃塞俄比亚积极注意到该国针对贩运人口采取的措施。
143. 斐济赞扬亚美尼亚的残疾人社会包容综合计划。
144. 法国欢迎加强民主和法治的努力。
145. 格鲁吉亚积极评价该国为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所采取的措施。

146. 瑞典注意到骚扰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以及煽动仇恨的行为，并指出该国仍未制定反歧视法。

147. 卢旺达欢迎该国继续努力防止种族灭绝，并赞赏地注意到该国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

148. 亚美尼亚代表团指出，普遍定期审议是联合国系统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巨大成功。亚美尼亚感谢各个代表团认可亚美尼亚在确保民主发展方面取得的成就。它重申将认真关注提出的建议，并表示相信处理建议的结果将进一步有助于加强亚美尼亚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工作。亚美尼亚强调反对普遍定期审议进程政治化，并提到阿塞拜疆的声明。

149. 阿塞拜疆代表团提出了两个程序问题。阿塞拜疆指出，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普遍定期审议应评估受审议国的人权状况，受审议国是亚美尼亚，不是阿塞拜疆。阿塞拜疆指出，在安全理事会第 822(1993)号、第 853(1993)号、第 874(1993)号和第 884(1993)号决议以及大会第 60/285 号和第 62/243 号决议中，未提到“纳戈尔诺—卡拉巴赫”。根据其之前在互动对话中的发言，阿塞拜疆代表团提出，大会所设机构所用措辞只能是联合国措辞。

150. 人权理事会主席回顾，理事会不是解决领土、实质性、双边或政治问题的论坛，并请所有代表团使用联合国术语。

151. 亚美尼亚代表团指出，某代表团企图曲解安全理事会决议，构成对决议内容的徒劳操纵，是完全错误的。根据联合国措辞，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是由欧安组织明斯克小组联合主席调解的，该小组多次敦促根据国际法原则——特别是自决权——解决冲突。联合主席还敦促对纳戈尔诺—卡拉巴赫人民自由意志的表达赋予法律约束力。

15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亚美尼亚经历了深刻变化，秘书长称之为权力和平过渡的典范。亚美尼亚加强了进一步促进人权的努力，包括在性别平等和弱势群体权利领域。政府还将司法改革、司法独立和法律面前平等作为优先事项。

二. 结论和(或)建议

153. 亚美尼亚将审查下列建议，并在适当时候但不迟于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结束之前作出答复：

153.1 考虑批准尚未加入的核心人权条约(巴勒斯坦国)；

153.2 考虑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塞内加尔)(斯里兰卡)；

153.3 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洪都拉斯)(厄瓜多尔)；

153.4 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任择议定书》，并加快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的进程(阿富汗)；

153.5 批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希腊)；

- 153.6 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葡萄牙)(爱沙尼亚)(法国);
- 153.7 加快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的进程(斯洛伐克);
- 153.8 加快批准《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意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所需的内部程序(格鲁吉亚);
- 153.9 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及其修正案,并将其充分纳入国内法(列支敦士登);
- 153.10 考虑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塞内加尔);
- 153.11 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并使其国家立法完全符合《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爱沙尼亚);
- 153.12 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并继续努力防止和打击家庭暴力(意大利);
- 153.13 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伊斯坦布尔公约》)(北马其顿)(斯洛文尼亚)(比利时)(加拿大)(瑞典);
- 153.14 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并相应调整国家立法(挪威);
- 153.15 完成《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批准进程(罗马尼亚);
- 153.16 完成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的内部程序(西班牙);
- 153.17 尽快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瑞士);
- 153.18 确保有效适用关于家庭暴力和性别平等的现行立法,使其符合《伊斯坦布尔公约》,并考虑批准公约(乌拉圭);
- 153.19 毫无保留地加快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的进程,并确保迅速实施(阿尔巴尼亚);
- 153.20 毫不拖延地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并开展关于《公约》的提高认识运动(奥地利);
- 153.21 加紧努力,迅速批准和执行《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克罗地亚);
- 153.22 通过批准《欧洲委员会伊斯坦布尔公约》促进保护妇女免受暴力侵害,并确保及时、彻底和公正地调查所有家庭暴力指控(丹麦);
- 153.23 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打击选择性堕胎的做法(法国);
- 153.24 考虑批准《欧洲委员会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公约》(兰萨罗特公约)(意大利);

- 153.25 批准《欧洲委员会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公约》(列支敦士登);
- 153.26 批准《欧洲委员会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公约》和《伊斯坦布尔公约》(土耳其);
- 153.27 批准国际劳工组织 1930 年《强迫劳动公约》(第 29 号)的 2014 年议定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153.28 建立国家报告和后续跟进机制(北马其顿);
- 153.29 继续向各条约机构提交报告,并继续努力促进人权(黎巴嫩);
- 153.30 以公开、择优程序甄选国家候选人参与联合国条约机构选举(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153.31 加强与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的合作(吉尔吉斯斯坦);
- 153.32 考虑通过一项反对一切形式剥削人民的全面国家政策(塞内加尔);
- 153.33 继续努力增进人权,从而提交相关报告(土库曼斯坦);
- 153.34 采取适当措施,有效实施《2020-2022 年国家人权保护战略》(土库曼斯坦);
- 153.35 继续采取积极步骤,确保法治和民主机构的发展(巴林);
- 153.36 根据条约机构的结论性意见和普遍定期审议建议,进一步加强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能力(白俄罗斯);
- 153.37 确保民间社会和国际组织参与协调理事会组织的公开讨论(格鲁吉亚);
- 153.38 增加妇女获得基本卫生保健以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爱沙尼亚);
- 153.39 争取确保为国家人权办公室,包括为其区域办事处和预防机制的运作提供充足和可持续资金(塞尔维亚);
- 153.40 向人权维护者办公室提供充足和可持续资金(东帝汶);
- 153.41 采取有效措施,提高司法和执法等部门对国际人权文书和国家人权义务的认识,(斯洛伐克);
- 153.42 继续在国际一级协同努力,防止灭绝种族罪(希腊);
- 153.43 迅速和坚决地采取行动,打击网上和线下的一切暴力、仇恨言论和仇恨犯罪事件,尤其是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及妇女的犯罪(德国);
- 153.44 落实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最近的建议,修订和澄清关于确保法律面前平等的法律草案,并确保对其颁布进行可信和有效的监督(荷兰);
- 153.45 继续加强反歧视政策和对弱势群体的保护(罗马尼亚);
- 153.46 继续努力加强男女平等,打击人口贩运,并进一步保护少数民族的权利(俄罗斯联邦);

- 153.47 确保有效和及时实施支持所有社会弱势群体的方案(乌兹别克斯坦);
- 153.48 制定并通过适当的立法和行政措施, 打击对妇女的歧视以及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歧视和暴力, 并保证受害者能够有效诉诸司法(阿根廷);
- 153.49 开展广泛的公共教育和宣传, 以打击仇恨言论、陈规定型观念和歧视(巴哈马);
- 153.50 更好地保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权利, 并进一步加强社会保护制度(中国);
- 153.51 采取具体措施消除陈规定型观念和仇恨言论(多米尼加共和国);
- 153.52 通过全面反歧视立法, 根据国际标准界定一切形式的歧视行为, 包括禁止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墨西哥);
- 153.53 加快通过反歧视法, 加强国家努力, 确保妇女权利和性别平等(摩尔多瓦共和国);
- 153.54 加倍努力通过全面反歧视法(斯洛伐克);
- 153.55 通过全面反歧视立法, 解决直接和间接歧视, 并涵盖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等一切被禁止的歧视理由(冰岛);
- 153.56 通过一项强有力的反歧视法律, 并建立强有力的执法机制, 保护所有少数群体成员(美利坚合众国);
- 153.57 通过一项全面反歧视法律, 具体提及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的权利(乌拉圭);
- 153.58 加快通过反对歧视法案, 包括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 并建立惩罚这方面违法行为的机制(智利);
- 153.59 通过全面反歧视立法(捷克);
- 153.60 通过一项反歧视法, 将性取向和性别认同列为受保护理由(瑞典);
- 153.61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结束一切形式的歧视行为, 包括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意大利);
- 153.62 采取具体步骤, 消除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歧视(马耳他);
- 153.63 确保及时、彻底和有效地调查所有暴力侵害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案件(马耳他);
- 153.64 修订《刑法》, 将仇视同性恋和变性者列为加重犯罪情节(马耳他);
- 153.65 在确保平等的法律草案中明确将性取向和性别认同作为受保护理由(马耳他);
- 153.66 将性取向和性别认同作为受保护理由纳入反歧视立法(荷兰);
- 153.67 采取措施打击基于性取向或性别认同的暴力、仇恨言论和犯罪(乌拉圭);

- 153.68 将性取向和性别认同作为受保护理由具体纳入 2018 年关于确保平等的法律草案，并立即采取措施由议会通过立法(澳大利亚)；
- 153.69 加强反歧视法律，更好地保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奥地利)；
- 153.70 及时和彻底调查所有暴力侵害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的案件，并追究犯罪人的责任(加拿大)；
- 153.71 通过一项惩罚基于性取向歧视的法律(法国)；
- 153.72 通过对立法进行必要的调整，打击仇恨言论和仇恨犯罪，包括充分提及肤色、种族、宗教、信仰、性取向或残疾要素(挪威)；
- 153.73 制定将种族主义组织和参与此类组织定为犯罪的法律(阿富汗)；
- 153.74 制定和实施打击歧视的共同统一政策，包括打击仇恨言论、仇恨犯罪和其他仇恨动机引发事件的有效机制，防止和适当调查此类案件，并制定和实施责任机制和有效的法律补救措施(德国)；
- 153.75 继续推行旨在建立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所需结构的良好做法(尼加拉瓜)；
- 153.76 继续加强努力，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使人民更好地享受人权(越南)；
- 153.77 巩固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改善人类发展指标方面取得的进展(印度)；
- 153.78 继续努力促进经济增长，进而推动就业增长(文莱达鲁萨兰国)；
- 153.79 继续促进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为人民享有所有人权奠定坚实基础(中国)；
- 153.80 确保将人权方针纳入亚美尼亚政府 2020 年提交的经审议的国家自主贡献(斐济)；
- 153.81 确保政策、立法、法规和执法措施有效防止和解决企业在冲突局势(包括外国占领局势)中参与虐待行为的高风险(巴勒斯坦国)；
- 153.82 对气候变化适应和减缓政策采取全面、促进性别平等和包容残疾人的方针(斐济)；
- 153.83 从法律上暂停执行死刑，以期完全废除死刑(意大利)；
- 153.84 弥合立法差距，确保将一切形式的酷刑和虐待全部界定为刑事犯罪，并采取措施根除酷刑和虐待，有效调查、起诉和惩罚此类行为(爱尔兰)；
- 153.85 采取措施根除在逮捕、拘留和审讯期间的酷刑和虐待，并加强有效调查此类案件的措施(卢森堡)；
- 153.86 确保由独立机制调查所有(特别是监狱中)酷刑和虐待指控，并惩罚犯罪人(瑞士)；
- 153.87 以可信的方式调查和起诉实施酷刑、性暴力和虐待以及其他恶劣袭击的责任人(美利坚合众国)；

- 153.88 停止使用酷刑，并根据《禁止酷刑公约》规定的义务，制定将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和处罚定为刑事犯罪的法律(澳大利亚)；
- 153.89 废除《刑法》规定的酷刑罪和其他类似行为的追诉时效法规(智利)；
- 153.90 确保根据国际法律标准有效调查和起诉酷刑和虐待行为犯罪人(丹麦)；
- 153.91 继续建设和加强特别调查科的调查能力，确保有效调查、起诉和惩罚酷刑和虐待行为(斐济)；
- 153.92 根据《禁止酷刑公约》界定酷刑(法国)；
- 153.93 保障被拘留者自拘留起就充分享有通知权等被告的程序性权利，并迅速获得医疗和法律援助(波兰)；
- 153.94 继续执行政府为人口贩运受害者提供社会和心理康复服务的方案(科威特)；
- 153.95 继续努力打击人口贩运，并通过加快全面实施国家行动计划来保护贩运受害者(列支敦士登)；
- 153.96 继续努力打击贩运人口和剥削，保护贩运受害者并促其康复(缅甸)；
- 153.97 加倍努力有效打击人口贩运，同时协助受害者重返社会(罗马教廷)；
- 153.98 执行《识别和支持人口贩运和剥削受害者法》，并致力于解决贩运人口和利用妇女和女孩卖淫营利问题(摩尔多瓦共和国)；
- 153.99 继续加强努力，打击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女童和儿童，并进行定期监测(斯里兰卡)；
- 153.100 加快实施赔偿人口贩运受害者的政府方案(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153.101 通过一项全面国家政策，解决贩运人口和利用妇女和女童卖淫营利问题(东帝汶)；
- 153.102 通过一项全面国家政策，打击贩运人口和利用妇女和女童卖淫营利行为(阿尔及利亚)；
- 153.103 继续努力打击人口贩运，充分执行现有法律、计划和方案(巴哈马)；
- 153.104 采取措施解决贩运人口问题，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女童问题，包括制定具体国家政策，解决通过利用妇女和女童卖淫营利问题(智利)；
- 153.105 继续实施打击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女童的国家努力，并向受害者提供充分照料和支持(埃及)；
- 153.106 确保在实施打击人口贩运的法律、政策和方案时促进性别平等及包容残疾人(斐济)；

- 153.107 考虑通过一项全面国家政策来解决人口贩运问题(卢旺达);
- 153.108 加紧努力,为民间社会、人权维护者和记者创造一个安全和有利的环境,并确保充分调查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特别是从事反歧视和妇女权利领域工作的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威胁和袭击(立陶宛);
- 153.109 签署《关于媒体自由的全球承诺》,并作为媒体自由联盟成员,参与为全世界记者创造一个更安全环境的国际努力(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153.110 加紧努力颁布全面媒体法规,包括采取法律措施,确保媒体所有权的透明度和公共广播公司的独立性(捷克);
- 153.111 通过确保保护记者和人权维护者,保障表达自由和新闻出版自由(法国);
- 153.112 加强保护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包括根据威尼斯委员会建议修订现行《良心自由和宗教组织法》(爱尔兰);
- 153.113 确保适用于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的法律不带有歧视性,特别是不歧视最弱势群体,如少数民族和宗教少数群体以及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群体(卢森堡);
- 153.114 加快努力改革司法系统,确保司法独立(日本);
- 153.115 实施所设想的司法部门全面改革,以期建立一个真正独立的司法机构,增强公众信任(立陶宛);
- 153.116 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政府司法部门的独立性和完整性(纳米比亚);
- 153.117 采取措施确保行政人员不干涉司法事务(纳米比亚);
- 153.118 进一步注重司法改革(罗马尼亚);
- 153.119 在法律和实践中加强司法机构独立性和公正性(瑞士);
- 153.120 采取进一步的必要措施进行司法和法律改革(土库曼斯坦);
- 153.121 根据国际标准,建立透明的法官提名、任命和纪律处分及终止权力程序,并按比例分配法院案件,以确保法官的均衡工作量(美利坚合众国);
- 153.122 确保司法系统独立性和获得公平审判机会(法国);
- 153.123 与欧洲委员会密切合作,有效实施司法改革,确保司法系统公正透明(瑞典);
- 153.124 在充分遵守亚美尼亚立法的前提下继续坚定打击腐败(尼加拉瓜);
- 153.125 继续通过政府反腐败计划,如《2019-2022年反腐败战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153.126 充分实施《2019-2022年反腐败战略》(巴哈马);
- 153.127 建立强大和独立的反腐败机构,并确保按照适当和透明的程序审查法官、检察官、调查人员和警察(捷克);
- 153.128 继续实施打击腐败的国家努力(埃及);

- 153.129 启动全面选举改革，通过与民间社会组织密切协商制定的新选举法，同时考虑国际和地方观察团的建议(捷克)；
- 153.130 继续推进《国家人权保护战略》，保障行使健康权和体面生活标准(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153.131 考虑深化体制、立法和政策措施，尤其是改善贫困儿童福祉的措施(新加坡)；
- 153.132 继续通过巩固社会方案来消除贫困和社会不平等，惠及最弱势群体(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153.133 继续目前的社会援助方案，特别是援助极端贫困者(文莱达鲁萨兰国)；
- 153.134 继续努力减少贫困，并增加改善人民生活条件的社会方案(多米尼加共和国)；
- 153.135 加大努力，扩大成功实施确保包容性经济增长、创造就业和消除贫困的方案(埃塞俄比亚)；
- 153.136 继续努力制定国家健康保险计划，加强卫生保健系统(马尔代夫)；
- 153.137 采取措施解决卫生保健系统中对艾滋病毒抗体阳性者的歧视，并采取使各地区更容易获得治疗(挪威)；
- 153.138 促进卫生保健系统，继续改善卫生服务和手段，使所有地区都能获得这些服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153.139 加强卫生保健系统，并继续改善所有地区卫生服务的供应和获取(冰岛)；
- 153.140 继续努力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目标 3 实施全面医疗和健康保险(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153.141 继续加强努力，支持包容性增长，并优先考虑卫生保健系统的预算拨款，保证充足、公平和可持续的资金支持，从而增加所有地区卫生服务的供应和获取(印度)；
- 153.142 提高公众对农村地区居民卫生服务的认识(柬埔寨)；
- 153.143 继续改善农村社区初级保健基础设施(古巴)；
- 153.144 通过便利人们享用卫生保健设施来促进健康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153.145 继续采取必要措施，向社会所有阶层提供优质护理，满足其健康需求(吉布提)；
- 153.146 继续投资于降低婴儿死亡率的活动(埃塞俄比亚)；
- 153.147 在亚美尼亚学校引入全面和循证的性教育(冰岛)；
- 153.148 继续增加妇女，特别是农村妇女获得基本卫生保健以及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的机会(印度)；
- 153.149 继续加强努力，确保全民教育，特别关注经济弱势家庭的儿童(日本)；

- 153.150 确保向所有人，特别是女童和残疾儿童、尤其是该国最偏远地区的残疾儿童，有效提供受教育权(罗马教廷)；
- 153.151 加强努力，改善所有人接受教育的机会，特别关注来自社会经济弱势家庭的儿童(斯里兰卡)；
- 153.152 继续努力改善所有人接受教育的机会，特别关注来自社会经济弱势家庭的儿童(巴勒斯坦国)；
- 153.153 继续努力推动普及教育(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153.154 继续努力加强受教育权，确保人人机会平等(突尼斯)；
- 153.155 继续努力改善所有人接受教育的机会，特别关注社会经济弱势群体的儿童(印度)；
- 153.156 进一步改善儿童、特别是残疾儿童接受教育的机会(印度尼西亚)；
- 153.157 组织运动和教育方案，提高对文化遗产多元化重要性的认识(塞浦路斯)；
- 153.158 利用高科技部门中较高比例额的妇女工作者，推动将妇女进一步融入整体经济(以色列)；
- 153.159 有效实施 2019-2023 年政府性别政策执行战略，继续推进充分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吉尔吉斯斯坦)；
- 153.160 继续努力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希腊)；
- 153.161 制定打击性别暴力的国家方案，并创建一个专门促进和保障妇女权利的机构(墨西哥)；
- 153.162 考虑采取进一步措施，促进妇女和年轻人参与经济(菲律宾)；
- 153.163 继续努力促进性别平等，特别是劳动力市场中的性别平等(突尼斯)；
- 153.164 继续促进性别平等，并采取必要措施推动妇女参与政治生活(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 153.165 加快通过旨在确保性别平等的法律(乌兹别克斯坦)；
- 153.166 进一步努力提高妇女对公共事务和经济发展的参与(柬埔寨)；
- 153.167 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塞浦路斯)；
- 153.168 提高对男女平等参与公共和政治生活重要性的认识(塞浦路斯)；
- 153.169 继续实施立法改革，保证选举过程的透明度和提高妇女在立法机构中的代表性(多米尼加共和国)；
- 153.170 继续努力确保妇女和少数群体在政治和公共生活中的参与和代表性(厄瓜多尔)；
- 153.171 保障男女在劳动力市场的平等权利和机会(伊拉克)；
- 153.172 继续采取措施，确保增进和保护妇女权利(格鲁吉亚)；

- 153.173 展望建立非正规部门的监管框架，并确保在非正式部门工作的妇女获得社会保障、生育保护和儿童保育补贴(阿尔及利亚)；
- 153.174 采取措施界定、禁止和惩罚性骚扰(卢森堡)；
- 153.175 加强司法、执法和社会工作人员的能力，以更加有效地应对性别暴力案件(卢旺达)；
- 153.176 批准《伊斯坦布尔公约》并修订《刑法》，将家庭暴力列为独立的刑事犯罪以及有关家庭或家庭单位内所犯罪行的加重情节，并投资建立庇护所，确保有效保护家庭暴力的妇女和儿童幸存者(德国)；
- 153.177. 通过一项将家庭暴力定为犯罪的法律，并确保有效实施(北马其顿)；
- 153.178 通过一项将家庭暴力定为犯罪的法律，确保有效实施，并在学校推行关于性别平等、妇女权利和性别暴力的强制教育(葡萄牙)；
- 153.179 在刑事立法中将家庭暴力定为严重犯罪(洪都拉斯)；
- 153.180 在《刑法》中将家庭暴力定为独立罪行，并确保迅速和公正地调查此类罪行，建立更广泛的接待中心和国家服务网络(西班牙)；
- 153.181 继续改革《刑法》等相关立法，以便根据《伊斯坦布尔公约》和《兰萨罗特公约》将家庭暴力完全定为犯罪，并推动批准这两项文书(冰岛)；
- 153.182 继续加强预防家庭暴力和保护受家庭暴力影响者的立法框架(印度)；
- 153.183 加倍努力防止和打击家庭暴力，特别是将其定为犯罪(阿尔巴尼亚)；
- 153.184 修改《刑法》，确保有效跟踪家庭暴力事件，并提高公众对如何提起诉讼的认识(比利时)；
- 153.185 加紧努力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特别是家庭暴力和工作场所性暴力(黑山)；
- 153.186 继续执行打击家庭暴力的立法，并为受害者提供康复服务(尼泊尔)；
- 153.187 采取进一步措施，确保全面实施预防家庭暴力的法律(菲律宾)；
- 153.188 建立调查家庭暴力和性暴力案件的特别程序(洪都拉斯)；
- 153.189 努力防止和解决性别暴力和家庭暴力，包括在现有立法基础上有效保护幸存者，起诉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犯罪人，向幸存者提供适当支助服务，并向执法人员提供关于提高对性别问题敏感认识的培训(澳大利亚)；
- 153.190 确保家庭暴力幸存者能够获得庇护所和服务(奥地利)；
- 153.191 进一步努力遏制家庭暴力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印度尼西亚)；

- 153.192 在法律和实践中进一步努力遏制家庭暴力等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包括批准《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巴西)；
- 153.193 确保彻底调查所有家庭暴力案件，并确保受害者能够获得医疗、社会、法律和其他支持服务(爱沙尼亚)；
- 153.194 继续保护儿童权利的程序，特别是面临困难生活状况的儿童的权利(科威特)；
- 153.195 继续为儿童相关方案划拨充足预算，进一步发展保护儿童权利的制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 153.196 继续努力促进儿童权利(黎巴嫩)；
- 153.197 采取进一步措施促进儿童权利和消除对妇女的歧视(巴林)；
- 153.198 采取必要立法措施，禁止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爱沙尼亚)；
- 153.199 全力支持家庭机构(俄罗斯联邦)；
- 153.200 继续努力，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当地非政府组织合作，在妇产医院一级解决遗弃先天生理缺陷和残疾儿童问题(保加利亚)；
- 153.201 建立监督机制，监测被安置在寄住机构、寄养家庭或受到监护或托管儿童的状况(克罗地亚)；
- 153.202 采取有助于促进家庭和儿童权利的方案(伊拉克)；
- 153.203 继续努力结束网上和线下对儿童的性剥削和虐待行为(希腊)；
- 153.204 继续加强打击网上儿童性剥削和虐待的方案(菲律宾)；
- 153.205 采取紧急措施，加强保护儿童免遭暴力和性剥削(多哥)；
- 153.206 根据《兰萨罗特公约》，加强措施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虐待，并考虑批准公约(乌拉圭)；
- 153.207 在法律和实践中废除将少年单独监禁作为惩戒措施(葡萄牙)；
- 153.208 继续努力改善少年司法(突尼斯)；
- 153.209 考虑建立一个符合国际标准的有效、实用和专门的少年司法系统(阿尔巴尼亚)；
- 153.210 采取措施改善残疾人进出政府大楼以及主要文化和娱乐场所的无障碍环境(以色列)；
- 153.211 采取措施消除阻碍残疾人充分参与社会的所有障碍，特别关注残疾儿童(意大利)；
- 153.212 改善残疾人就业机会和出入医疗保健、教育和社会福利服务场所等公共建筑的无障碍环境，以进一步增强残疾人权能(日本)；
- 153.213 继续采取措施实施《2017-2021年残疾人社会包容综合计划》(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 153.214 继续努力增进有特殊需求者权利(黎巴嫩);
- 153.215 制定和实施全面教育战略,在该国城市以及农村地区促进包容性教育(马尔代夫);
- 153.216 确保家庭支助方案,并确保残疾儿童能够出入学校、卫生保健服务和康复中心(黑山);
- 153.217 继续努力实施新的平等方法,确保残疾人权利并促进包容残疾人(缅甸);
- 153.218 推行提高对残疾人权利认识的政策和方案,旨在增加其参与开放的劳动力市场,并消除物理环境障碍和获得信息和通信的障碍(波兰);
- 153.219 确保能够更高效和充分地利用投诉系统投诉为残疾人提供治疗或护理的机构(波兰);
- 153.220 提高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对残疾问题关键法律条款的认识,确保有效实施(新加坡);
- 153.221 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通过保护残疾人权利的法律,并减少残疾儿童的机构收容,更多选择家庭照料和社区服务(西班牙);
- 153.222 着手加强立法,确保更好地保护孤儿和残疾儿童(多哥);
- 153.223 继续深化人权政策,造福妇女和残疾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153.224 加快起草进一步促进和保护残疾人人权的法律(越南);
- 153.225 采取旨在打击歧视残疾人的全面法律和行政措施,并保障残疾人充分获得卫生保健、教育和就业(阿根廷);
- 153.226 考虑制定一项打击歧视残疾人的全面政策,促进残疾人获得公共服务、公共设施和劳动力市场(巴西);
- 153.227 采取进一步措施,在包容性环境中为各类残疾儿童提供早期预警和护理选择(保加利亚);
- 153.228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和方案,辅之以配额方式,使残疾人能够有效参与劳动力市场(智利);
- 153.229 继续推进有效实施《2017-2021年残疾人社会包容综合计划》,保证在所有领域包容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古巴);
- 153.230 继续努力行使残疾人权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153.231 继续实施支持所有残疾人融入社会并积极参与社区生活的政策,并为此划拨充足资源(吉布提);
- 153.232 继续采取措施,确保残疾人享有充分的教育、卫生、住房和就业权利(厄瓜多尔);
- 153.233 进一步努力保护和保障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等少数群体权利(意大利);

- 153.234 继续采取平权行动措施，提高少数群体的政治代表性(尼泊尔)；
- 153.235 通过关于少数民族的法律，并采取进一步措施，提高少数民族在公共和政治生活中的代表性(摩尔多瓦共和国)；
- 153.236 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便利少数群体诉诸司法(东帝汶)；
- 153.237 禁止和惩罚拘留非法入境的儿童移民(墨西哥)；
- 153.238 采取进一步措施增进和保护移民权利，包括考虑批准《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并与始发国开展合作(印度尼西亚)；
- 153.239 设计和通过关于无国籍人员的立法，对这些人员进行登记并提供身份证件(多哥)；
- 153.240 及时、独立和公正地调查袭击人权维护者行为，确保将犯罪人绳之以法(挪威)；
- 153.241 及时、公正和有效地调查和起诉对维护人权的威胁和暴力行为，结束攻击人权维护者有罪不罚的文化(澳大利亚)；
- 153.242 确保立即有效地调查对维护人权的一切威胁和攻击(奥地利)；
- 153.243 及时、独立和公正地调查袭击人权维护者行为，避免此类袭击犯罪人有罪不罚的潜在感受(比利时)；
- 153.244 通过禁止仇恨言论的具体法律，并采取具体步骤消除针对人权维护者的诽谤运动和威胁(加拿大)；
- 153.245 支持人权维护者，在袭击发生时予以官方谴责(爱沙尼亚)；
- 153.246 采取措施保护人权维护者和民间社会免受骚扰(瑞典)。
154. 亚美尼亚审查并注意到互动对话期间提出的下列建议：
- 154.1 确保 350 000 名阿塞拜疆人返回原籍地并为侵犯他们权利的行为作出赔偿，以此将亚美尼亚对他们的种族清洗扭转过来(阿塞拜疆)；
- 154.2 在亚美尼亚各级解决针对阿塞拜疆人的族裔和种族不容忍和仇恨言论问题(阿塞拜疆)；
- 154.3 采取措施扭转美化亚美尼亚境内犯有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纳粹合作者、被定罪的国际恐怖分子和战犯的做法(阿塞拜疆)；
- 154.4 停止侵犯被驱逐出亚美尼亚的阿塞拜疆族人的财产权、行动自由和其他人权(阿塞拜疆)；
- 154.5 履行国际法规定的义务，允许境内流离失所的阿塞拜疆人返回其在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地区和其他被占阿塞拜疆领土的原籍地(土耳其)；
- 154.6 确保尊重被逐出亚美尼亚以及阿塞拜疆被占领土上的阿塞拜疆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和有尊严地返回原籍地的权利，并对侵犯其权利的行为作出必要的赔偿(土耳其)。

155. 亚美尼亚拒绝上述六项建议，因为该国认为这些建议(a) 违反了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的主要原则和目标，特别是关于以非对抗和非政治化方式进行普遍定期审议的附件第 3(g)段；(b) 曲解了当地现实以及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的实质、原因和解决进程，欧安组织明斯克小组联合主席是解决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冲突的唯一国际商定形式。此外，亚美尼亚指出，阿塞拜疆一再(a)违反第 5/1 号决议第 3(b)段和第 27 段，拒绝在普遍定期审议框架内与亚美尼亚合作，(b) 提供捏造指控，并在国家一级实施和鼓励针对亚美尼亚人的好战言论和仇恨宣传。

156. 本报告所载的所有结论和/或建议反映了提交国和(或)受审议国的立场。不应理解为得到了整个工作组的认可。

Annex

Composition of the delegation

The delegation of Armenia was headed by H.E. Mr. Artak Apitonian, Deputy Minister of Foreign Affairs of Armenia and composed of the following members:

- H.E. Mr. Andranik Hovhannisyan,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of Armenia to UNOG;
 - Ms. Zhanna Andreyan, Deputy Minister of Labour and Social Affairs of Armenia;
 - Ms. Kristinne Grigoryan, Deputy Minister of Justice of Armenia;
 - Mr. David Melkonyan, Deputy Prosecutor General of Armenia;
 - Mr. Armen Ghukasyan, Head of the Police Headquarters of Armenia;
 - Mr. Tigran Mukuchyan, Chairman of the Central Electoral Commission of Armenia;
 - Mr. Armen Ghazaryan, Head of the Migration Service of Armenia;
 - Ms. Karine Sujayan, Head of the Human Rights and Humanitarian Affairs Department of the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Armenia;
 - Mr. Robert Stepanyan, Head of the Development Projects and Monitoring Department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Culture and Sport of Armenia;
 - Ms. Anna Mkrtumyan, Head of the Legal Department of the Ministry of Health of Armenia;
 - Mr. Nairi Petrossian, Deputy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of Armenia to UNOG;
 - Ms. Lusine Hakobyan, Head of the Division of Cooperation with monitoring Bodies of the Human Rights and Humanitarian Affairs Department of the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Armenia;
 - Mr. Arsen Kotanjyan, Second Secretary of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Armenia to UNOG;
 - Ms. Armine Petrosyan, Second Secretary of the Permanent Mission of Armenia to UNOG;
 - Mr. Pertch Boshnaghyan, Assistant to the Permanent Representative of Armenia to UNOG.
-